

关于印发《内蒙古农业大学图书资料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

职业技术学院，各处级单位：

《内蒙古农业大学图书资料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试行)》
经 2011 年 4 月 13 日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遵
照执行。

特此通知

内蒙古农业大学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三日

主题词：图书资料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条件 通知

抄 送：校领导，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校长助理。

内蒙古农业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1 年 4 月 13 日印发

(共印 90 份)

内蒙古农业大学图书资料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条件(试行)

一、总则

(一) 为了加强我校图书资料专业队伍建设, 客观公正地评价图书、资料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充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创造性, 提高文献信息服务水平, 根据国家和自治区职称制度改革文件精神, 结合我校实际情况, 特制定本评审条件。

(二) 本评审条件适用于评审学校从事图书资料工作的人员(包括图书馆、各学院资料室) 申报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三) 本评审条件评审的专业技术资格名称为: 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馆员。

(四) 申报人除具备本评审条件规定的“申报条件”外, 在任期内还应满足专业理论水平、实践经验与工作能力、业绩成果、获取和处理信息的能力、继续教育、年度考核等相应要求, 方可申报评审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二、申报条件

申报人应遵守我国宪法和法律,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 热爱教育事业, 努力钻研业务, 积极完成本职工作, 服务育人, 身心健康, 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一) 研究馆员

- 1、博士学位获得者, 取得副研究馆员资格满三年。
- 2、硕士学位获得者, 取得副研究馆员资格满四年。
- 3、大学本科毕业, 取得副研究馆员资格满五年。
- 4、具有副研究馆员资格, 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突出贡

献中青年专家、自治区杰出人才奖获得者、深入生产第一线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

5、不具备规定学历、资历的人员，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高层次引进人才，主持制定过自治区级以上图书馆或图书情报资料机构专项业务规划，有专著 2 部以上和以第一作者发表本专业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10 篇（其中必须有 4 篇在国内专业核心期刊上发表）。

(2) 博士后流动站出站人员从事本专业工作半年以上，有专著 2 部和以第一作者在国家级专业刊物上发表本专业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5 篇（其中必须有 2 篇在国内专业核心期刊上发表）。

(3) 主持或作为骨干参加重要研究项目，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的额定人员，并取得副研究馆员资格满三年，有专著 1 部和以第一作者在国家级专业刊物上发表本专业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5 篇（其中必须有 2 篇在国内专业核心期刊上发表）。

(4) 大学专科毕业，从事专业工作 25 年以上，取得副研究馆员资格满 7 年，主持制定过自治区级以上图书馆或图书情报资料机构专项业务规划，有专著 2 部以上和以第一作者发表本专业较高水平学术论文 10 篇（其中必须有 5 篇在国内专业核心期刊上发表）。

（二）副研究馆员

1、博士学位获得者，取得馆员资格满一年。

2、硕士学位获得者，取得馆员资格满四年。

3、大学本科毕业，取得馆员资格满五年。

4、大学专科毕业，取得馆员资格满七年，并在全日制本科

院校修完本专业本科主要科目，取得结业证书。

5、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软科学)二等奖或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一等奖的额定人员。

6、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及以上的额定人员。

(三) 馆员

1、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本科学历硕士学位获得者，从事本专业工作满三年。

2、大学本科、专科毕业，取得助理馆员资格满四年。

三、专业理论水平

(一) 申报人应符合下列要求：

1、研究馆员

(1)具有本学科及其相关学科坚实而广博的理论知识，并在本专业范围内至少在某一方面有专长或有较深的造诣，熟练掌握相关专业方面的理论与技术。

(2)掌握本学科及其相关学科范围内的学术发展动态，对现代理论和高新技术的某一方面有独创的见解。

2、副研究馆员

(1)全面掌握图书资料专业的基础理论(图书馆学、文献学、目录学等)，并在专业范围内至少在某一方面有专长或有较深的造诣，较好地掌握相关专业方面的理论与技术。

(2)熟悉本专业国内外现状与发展趋势，掌握国内外先进理论与技术方法，并能应用于工作之中。

3、馆员

(1)掌握图书资料专业的基础理论，并对相关专业的基本知识

有一定的了解。

(2)了解本专业的发展趋势，熟悉本专业的业务规范。

(二)除符合上述要求外，申报人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

申报人应符合下列6条中的3条：

(1)对采访学、藏书建设的理论及相关的学科知识有深入研究，能正确地评价馆藏。

(2)对国内外各种编目理论和方法及各种分类法、主题表、著录条例、目录组织法等有深入研究。

(3)对国内外读者工作理论、文献交流理论有较深入研究，对流通阅览工作应用计算机有深度了解。

(4)对图书馆科学管理有较深入地研究，对国内外图书馆科学管理的各种理论与方法及应用计算机对图书馆管理有深度了解。

(5)对情报工作、信息咨询与流通工作有深入研究，对各学科的发展动态、情报流通理论与方法有深入系统地了解。

(6)对图书馆数字化、信息化及网络计算机应用有深入了解。

2、馆员

申报人应符合下列要求：

(1)采访人员对藏书建设的理论有较深入的了解；根据需要掌握国内外主要出版机构的性质、特点、出版动态；了解主要学科书刊的代表品种及其发展变化情况，掌握本馆书刊采访原则与标准。

(2)分类编目人员对国内外各主要分类法有较多的了解，并

对本馆使用的分类法有较深入的研究，对主题表和标引方法有较深入的了解；各文种编目人员除熟悉本馆使用的编目规则外，应对国内外著录标准化动态及有关编目规则的发展变化有所了解。

(3) 阅览人员必须系统掌握阅览工作的专业知识和方法技能，了解有关专业的概况和科研动态，了解该专业的核心期刊及其编辑出版变革情况。

(4) 流通人员必须系统掌握流通工作的理论知识和工作方法；熟悉本馆目录组织，并对流通工作的科学管理、藏书布局、书刊保护等有一定地研究。

(5) 情报咨询人员对情报学理论和方法有较深入的了解，掌握国内外情报工作动态，掌握主要检索工具书的内容及查检方法。

(6) 资料工作人员应掌握图书情报科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具有承担某方面情报分析、情报文献编辑、二次文献编写工作所必备的知识。

(7) 业务辅导人员应熟悉图书馆各项基础业务工作，并系统掌握图书馆辅导工作的理论和方法。

四、实践经验与工作能力

(一) 研究馆员

申报人应符合下列要求：

1、任期内参加(排名前2名)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2、具有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对图书情报、信息资料研究有较深的造诣，在某一领域有较系统的研究和突出的成果。工作经验丰富，在自治区图书馆界有较高威望。

3、能够指导、主持图书馆或图书情报资料机构专业人员进行业务、学术研究，能解决业务工作中的重大疑难问题。

4、担任书刊采访、分编、文献研究、文献加工、编制书目索引，以及信息、数字、网络等方面的指导、审核工作，承担高深的文献研究等，工作成绩卓著。取得副研究馆员资格以来主持制定过一项业务建设规划、业务工作条例，成效良好。

5、从事图书情报资料工作自动化、网络建设、计算机系统开发等图书情报资料现代技术工作的人员，须负责盟市级以上图书馆或图书情报资料机构现代技术项目的规划、设计、开发和研制工作。

（二）副研究馆员

1、除符合下列第(1)条外，申报人还应符合第(2)至(7)条中的1条；

(1)任期内参加盟市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2)主持或作为主要参加人（排名前2名）编写过盟市级及以上图书馆事业建设规划、业务工作条例、业务工作规范等。

(3)多次参加省部级及以上学术交流会，并在图书方面有自己独特的见解，得到同行专家的好评。

(4)独立解决本专业工作中的关键性专业难题，得到同行专家的普遍肯定。

(5)主持或作为主要参加人（排名前2名）编写公开出版的书目资料、参考工具书、专业教材等，实践证明所完成的工作具有较高水平。

(6)承担某一方面的情报分析，完成过高难度的参考咨询工

作。

(7)担任书刊采访、分编、文献研究、编制书目索引及读者研究等方面的指导、审核工作，实践证明其水平较高。

2、除符合上述要求外，申报人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解决图书资料业务工作中较复杂的重要理论或技术问题。

(2)具有指导馆员进行科研工作的能力，或讲授图书馆学专业课程两门以上。

(三) 馆员

1、申报人应符合下列要求：

(1)有独立解决本专业有关业务问题的能力，能够指导助理馆员的业务工作。

(2)能参加制定本地区、本部门事业发展规划，或分管专业工作的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和报告，并具有组织实施能力。

2、除符合上述要求外，申报人还应符合下列要求之一：

(1)参加编写盟市级及以上图书馆事业建设规划、业务工作条例、业务工作规范等。

(2)参加编写书目资料、参考工具书、专业教材等工作。

(3)担任部分情报分析，完成参考咨询工作。

(4)独立为高等院校本科生开设“文献检索”课程。

五、业绩成果

(一) 研究馆员

取得副研究馆员资格以来，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

1、独立（或以第一作者）发表本专业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5 篇，其中在中文核心或相当级别的英文国际学术期刊上发表本学科论文至少 3 篇。

2、独立出版本专业学术著作 1 部；或合作出版本专业学术著作、译作、参考工具书、检索工具书、教材、古籍整理等 2 部（合作著作本人撰写 3 万字以上或译作本人翻译 8 万字以上或参考工具书、检索工具书、教材、古籍整理等本人编写 10 万字以上）。

（二）副研究馆员

1、取得馆员资格以来，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主持完成的科研项目获得自治区级科技成果三等奖 1 项或二、三等奖 2 项以上的额定人员，或所完成项目经自治区科技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鉴定，认为达到区内领先水平（排名前 3 名）。

(2) 主持或作为主要参加人（排名前 2 名）编写过盟市级及以上业务工作条例、工作规范、业务建设规划等，并被采纳、实施，取得显著效果。

(3) 承担高深的文献研究或本专业其它科研所取得的成果，经同行专家鉴定具有重大学术价值。

2、除具备以上条件外，申报人还须在撰写论文、论著方面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在国内外出版的学术刊物上发表本专业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4 篇，其中在中文核心或相当级别的英文国际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至少 2 篇。

(2) 独立出版本专业学术著作 1 部；或合作出版本专业学术

著作、译作、参考工具书、检索工具书、教材、古籍整理等 2 部(合作的著作须本人撰写 2 万字以上或译作本人翻译 6 万字以上或参考工具书、检索工具书、教材、古籍整理等本人编写 8 万字以上)。

(三) 馆员

取得助理馆员资格以来, 申报人须具备下列第 1—2 条和第 3—4 条中各 1 条:

1、参加过盟市级及以上图书馆业务竞赛(排名前 3 名)。

2、胜任选书、分类、主题标引、编写提要等业务基础工作, 较好地完成重点课题咨询、书目索引编制等业务工作。

3、以第一作者在国内外出版的学术刊物上发表本学科论文至少 2 篇。

4、主持或作为主要参加人员, 编写过 1 篇以上盟市级业务工作条例、工作规范, 业务建设规划等, 并被采纳, 实施, 取得一定效果, 并被相关部门认可。

六、获取和处理信息的能力

申报人应符合下列要求:

(一) 研究馆员、副研究馆员

1、在本专业范围内广泛参加学术交流活动, 掌握本专业的国内外发展动态。

2、具有计算机应用基础并能上机操作, 通过统一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或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3、熟练地阅读一门外语专业书刊, 通过统一的外语(或古汉语)考试或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二) 馆员

1、能积极参加本专业的学术活动。

2、具有计算机应用基础并能上机操作，通过统一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或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3、通过统一的外语（或古汉语）考试或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七、继续教育与考核

申报人应符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年度考核的有关规定。

八、附则

（一）本评审条件中所述的学术论文均指发表在本学科领域学术期刊的正刊上，同一期发表多篇论文按 1 篇计算。

（二）本评审条件由人事处负责解释。

（三）本评审条件自发文之日起执行，学校原有关文件与本文件不相符的，以本文件为准。

（四）申请晋升破格晋升研究馆员资格者，除提供个人业绩成果外，还须提交证明工作能力与业绩的研究报告 2 份。